

附件 5-1

2020 年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4

省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张文静、刘建军、李淑颖

联系电话：填报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资金额度

2020年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财政事权共包含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绿色矿山建设、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矿产资源国情调查4项政策任务，预算金额为10,600万元，实际下达金额10,150万元，详见表1:

表1 2020年度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资金安排情况表

序号	政策任务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	实际下达金额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1,200	1,200
2	绿色矿山建设	3,000	3,000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4,000	3,550
4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2,400	2,400
	合计	10,600	10,150

在上述四个政策任务中，2019-2021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2019-2021绿色矿山建设、2020-2021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是2020年度广东省财政厅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其自评报告、基础信息表、佐证材料在重点评价过程中已提供。

(二) 资金分配方式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绿色矿山建设、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矿产资源国情调查4项政策任务2020年度资金分配均采用项目制。

(三) 主要用途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2020年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资金的主要见表2:

表2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资金主要用途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安排金额	主要工作内容
1	连南县大麦山治理项目(二、三期)	200	土地平整、修建挡土墙、截排水、覆土、复绿
2	连南县三星水泥厂治理工程		采石场复绿治理工程
3	五华县潭下镇生态修复项目	100	对塌陷坑采取苗竹杆50m ³ 、格宾石笼网90个、装石灰石封堵135.86m ³ 、石灰石回填土25834.65m ³ 、泥土压实2358.96m ³ 、路面修复500m ³ 、绿化工程6301m ³ 等进行生态修复措施。
4	乳源县电视台旁治理工程	200	治理恢复一处县城环城道路附近高陡边坡的地貌景观,完成覆土工程610立方米、截排水沟工程228米、挡土墙工程65米、土石方清运工程220立方米、挂网工程4000平方米、绿化工程1220平方米。
5	“好心湖”治理工程项目	200	消除波浪对“好心湖”湖岸“浪蚀作用”,保护依附于湖岸的矿山地质遗迹,提高湖岸边坡的稳定性,提升茂名露天矿生态公园的安全性,确保游客人身安全
6	龙川县上坪镇治理工程(一期)	200	主要针对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采取“局部修整坡面+排水+改良土壤绿化”的措施进行治理。
7	普宁市云落镇生态修复项目	300	对局部存在滑塌隐患区域,通过削坡卸载等进行坡面整理,场地平整等工程面积9620m ² ,坡面危石排除15157 m ² ,约3031.4 m ³ ,坡面修整开挖15356.5 m ³ ,全部用于后期绿化区域回填,回填总量15356.5 m ³ ,场地内渣土清理15762.5m ³ 。对矿坑中间位置设置安全围网172m,采用铁丝网+钢柱结构,增加安全警示牌3块。
合计		1,200	

2. 绿色矿山建设: 对省自然资源厅厅确定奖励矿山名单和单个矿山奖励金额, 根据奖励矿山所在行政区域统计汇总形成各地市(财政省直管县单列) 资金分配方案后按程序报省财政厅。年度专项资金下达后, 我厅下发通知告知各地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奖励矿山名单和单个矿山奖励金额，各地市及财政省直管县据此确定明细分配方案，按程序向矿山企业完成资金拨付。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该项资金的主要用途包括地质勘查和城市地质，具体安排见表 3。

表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资金主要用途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
1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鸿沟山金锡多金属矿普查（续作）	200
2	广东省阳春市麻料铜多金属矿普查（续作）	200
3	广东省惠来县青南径银锡多金属矿预查（续作）	120
4	广东省新兴县都斛铜多金属矿普查（续作）	120
5	广东省丰顺县十字路锡多金属矿普查（续作）	120
6	广东省阳春市金塘径金多金属矿预查（新开）	100
7	广东省翁源县鲁溪地区铀矿普查（续作）	120
8	广东省廉江市鸡其垌矿区铅锌矿普查（续作）	120
9	组织实施费	50
10	城市地质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1000
11	广深科技创新走廊地下空间资源地质调查与安全利用	1020
12	广东省地质勘查规划（2021-2025）	50
13	广东省海岸带综合地质调查	300

4.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下达广东省自然资源事务专项（矿产资源国情调查）项目计划和任务书的通知》要求，按广东

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和储量动态监测3个项目实施。由广东省地质调查院承担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2200万元）和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项目（100万元）。由广东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承担储量动态监测项目（100万元）。

（1）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一是起草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项目技术要求；二是收集矿产资源储量库、矿产资源储量空间数据库、矿业权登记数据库、近年矿山储量年报、储量报告、核实报告、闭坑报告、压覆报告等各类地质报告图表及附件、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相关的各类保护红线和重大工程建设现状规划等资料；三是完成首批矿种580处矿区、110处上表矿山的国情调查工作。

（2）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进行第三轮矿产资源规划实施评估；资料收集；开展关键问题基础研究工作。

（3）储量动态监测。开展需求调研，走访试点省份，学习借鉴有关先进经验；研究选取委托技术单位；完成初步数据结构设计方案。

（四）绩效目标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2020年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专项资金申报时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表4：

表 4 2020 年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累计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比例 200 公顷，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治理恢复，消除矿山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植被，改善矿区及周边地区环境，矿区及周边地区人民群众生民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治理恢复，消除矿山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植被，改善矿区及周边地区环境，矿区及周边地区人民群众生民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面积（公顷）	≥ 2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工程质量合格率（%）	≥ 90
			治理合格率（%）	≥ 90
			项目评审合格率（%）	≥ 9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地面景观得到改善	基本实现
		经济效益指标	无主废弃矿山不再重复投入	基本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施的有效性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治理矿区范围内群众满意度（%）	≥ 85	

2. 绿色矿山建设:

2020 年绿色矿山建设专项资金申报时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表 5:

表 5 2020 年绿色矿山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我省计划 2017 年到 2020 建设 250 个绿色矿山（2017、2018 年已建成 160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绿色矿山建成数量（个）	70
		质量指标	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矿山环境治理率	达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复垦率	达标
			矿区环境规范、整洁	实现
			美化采区地表景观	实现
			绿色开采	实现
		经济效益指标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	提升
			矿区绿色覆盖率达到可绿化面积 (%)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色矿业工作机制	长期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职工和矿区群众满意度 (%)	≥ 85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2020 年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专项资金申报时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表 6：

表 6 2020 年度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绩效目标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1. 优先支持国家、省确定的重要矿种、重要成矿区带的地质找矿工作，引导和拉动社会资金投入矿产资源勘查，加快找矿突破。</p> <p>2. 完成广东省城市地质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以及广深科技创新走廊地下空间资源地质调查与安全评估阶段性工作。</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优先支持国家、省确定的重要矿种、重要成矿区带的地质找矿工作，引导和拉动社会资金投入矿产资源勘查，加快找矿突破。</p> <p>完成广东省城市地质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包括完成广东省城市地质分布式数据库建设、广东省城市地质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初步搭建形成广东省城市地质监测平台、完成广东省及重点区域三维地质模型构建，为相关政府部门地质信息服务；完成广深科技创新走廊地下空间资源地质调查与安全评估，建成广深科技创新走廊地下空间资源地质数据管理与服务系统。</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勘查项目数 (个)	15
			省城市地质服务平台建设 (年度完成) (%)	100
			广深科技走廊项目 (创新) (个)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量完成率 (%)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地质信息支撑	实现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城市规划成本	实现
			节约城市运营管理成本	实现
			新增可供勘查的区块 (个)	4
		环境效益指标	实施绿色勘查达标率 (%)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质勘查资料的有效性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部门及市民满意度 (%)	≥ 85	

4.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2020 年矿产资源国情调查专项资金申报时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表 7:

表 7 2020 年度矿产资源国情调查绩效目标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本年度广东省查明矿产资源状况调查, 系统梳理储量库中相关数据, 摸清矿山占用、未占用、消耗、勘查新增、闭坑等矿产资源储量变化情况, 以及未登记入库资源储量、政策性关闭矿山残留资源储量等, 获取准确翔实的各类矿产资源的储量数量、结构、空间分布和占用情况等基础数据, 掌握我省已开展调查单元及调查对象查明矿产资源状况。2. 完成本年度广东省潜在矿产资源状况调查。3. 完成本年度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数据库建设。4. 完成本年度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数量指标	调查矿种数(个)	≥ 12
			调查广东省上表矿山(处)	1162
			调查广东省上表矿区(处)	271
			年度成果报告(份)	1
			数据库(个)	1
		质量指标	数据合格率 (%)	≥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果优良率 (%)	≥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供应能力	掌握
			开发利用潜力	掌握
		环境效益指标	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可持续利用性	长期
服务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	≥ 85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中的要求，按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中决策、管理、产出、效果各项评价指标对 2020 年度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项目进行评价，评价得分为 95.91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表 8:

表 8 自评得分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	95.91	95.91%
一、决策	20	19.25	96.25%
二、管理	20	19.54	97.70%
三、产出	30	27.12	99.83%
四、效益	30	30	100.00%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 2020 年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项目资金实际安排金额为 10,150 万元, 支出为 9,380.17 万元, 支出率为 92.42%, 详见表 9:

表 9 2020 年地质矿产勘查及治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序号	政策任务名称	实际下达金额	支出金额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1,200	937.41
2	绿色矿山建设	3,000	3,000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3,550	3,412.26
4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2,400	2,030.5
合计		10,150	9,380.17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一是通过 22 个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的开展, 各矿山地区的地质环境与生态功能得到极大的改善与提高, 这些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有利于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达到既发展经济, 又不破坏生态环境的目的。通过生物措施、耕作层表土客运, 对破坏的土壤进行改良, 提高了土壤质量, 提高了土壤的肥力, 使区域内农业生产得以恢复, 从而使项目区有利于生态环境系统的良性循环。二是联合相关部门定期开展实地指标检

查，确保治理复绿质量。矿山石场治理复绿年度任务超额完成。截至2020年11月底，全省各地完成治理复绿713公顷，超额完成省政府下达的600公顷年度任务。三是印发了有利于高效合理和充分地利用生态修复资金的相关制度、方案，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

(2) 绿色矿山建设：

截至2020年底，全省共建成367个绿色矿山，超额完成了2017-2020年全省建成250个绿色矿山的总体目标，已建成绿色矿山全部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

(3)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2020年度专项资金实际到位金额3550万元，到位率100%，支出金额为3412.26万元，支出率96.12%，结余137.74万元。2020年度项目的预期产出指标目标基本达成，野外实物工作已完成超过95%，待野外验收和成果报告编写。

(4)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初步形成的2020年《广东省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可为矿产资源登记、资源资产提供重要参考。2020年工作成果能部分实现为矿产资源规划编制、矿产资源管理保护利用提供数据支撑。生态效益是：已基本摸清我省首批调查矿产资源家底，可有效促进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2020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资金下达后，经各市安排用于7个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的实施。目前已验收5个项目，正在建设2个项目。已完成项目能有效防止裸露山体上安全隐患，保障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水土流失，对生态环境修复具有重要作用，对自然景观也起到一定的美化作用。详见表10。

表10 2020年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完成情况表

转移支付到市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情况	总体目标
清远市	连南县大麦山治理项目(二、三期)	项目已通过验收，完成了1.5公顷矿山的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通过治理，以减少废石堆场对地形地貌景观和土地资源的破坏，增加林地面积，改善矿区和周边人民群众的生存环境。
清远市	连南县三星水泥厂治理工程	正在抓紧推进，预计8月底竣工，11月验收。	预期可以有效改善矿区地质环境，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提升县城周边的景观美感。
梅州市	五华县潭下镇生态修复项目	加快项目推进，抓好工程质量和验收的资料准备工作。	预期能消除安全环隐患，改善生态环境。
韶关市	乳源县电视台旁治理工程	项目已通过验收，完成了0.522公顷矿山的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通过治理，稳定了地质环境，防止了水土流失、提升了生态地质环境。
茂名市	“好心湖”治理工程项目	项目已通过验收，完成了环湖绿道1.1公顷滑坡治理。	通过治理，消除波浪对“好心湖”湖岸“浪蚀作用”，保护依附于湖岸的矿山地质遗迹，提高湖岸边坡的稳定性，提升安全性。
河源市	龙川县上坪镇治理工程(一期)	项目已竣工，完成了10.9公顷矿山的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通过治理，解决了矿区遗留的地质环境问题，改善矿区周边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及生态环境。
揭阳市	普宁市云落镇生态修复项目	项目已通过验收，完成了11.29公顷矿山的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通过恢复治理，改善矿区周边生产、生活及生态环境。

(2) 绿色矿山建设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矿地和谐，矿区边开采、边治理，修复、改善、美化采区地表景观，采用高压喷淋、喷雾

抑尘技术以及封闭式输送系统，有完备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做到绿色开采，建立绿色矿山建设长效机制。

2017-2020 年全省共建成 367 个绿色矿山，韶关市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成功入选全国 50 家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名单，基本建成符合生态文明建设要求，节约高效、环境友好、矿地和谐的绿色矿业发展模式。我省从 2017 年启动绿色矿山建设以来，矿山企业从最初的观望、不积极，到掀起创建热潮，由“要我建”到“我要建”，绿色矿山建设观念实现重大转变。通过绿色矿山建设工作，全省涌现了一批先进绿色矿山，在资源高效利用、节能减排、生态保护等方面体现了行业的较高水平，矿区面貌焕然一新，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许多矿山企业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建设，做到“开一方资源，惠一方百姓，促一方发展”。我省通过扎实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实现了生态环保、资源保障、经济效益、惠民利民多方面互利共赢。

（3）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各项目的专项资金均严格按照设计预算做到了分用途使用，有力地保障了各项目工作的顺利实施，使各项工作都达到了预期效果。2020 年度专项资金项目中，有 1 个项目验收完成，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提交了成果报告。其余项目大多已完成了设计的主要实物工作量，等待野外验收和成果报告编写。有 1 个项目已完成超过设计 75%的实物工作量。

（4）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一是根据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技术要求》（自然资办函[2020]1538号），编写完成《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技术要求》《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项目管理办法》等各类规范性、指导性文件，并予以实施开展。二是广泛收集各类数据库（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探矿权库、采矿权库、核查数据库等）及各类储量报告，梳理调查单元和对象，取得调查本底数据，编制《广东省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部署图》；通过开展内业整理和外业调查，对各类数据进行核实更新，形成10份片区阶段性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汇总报告及相关附图，编制完成首批矿种的查明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报告及相关图件。三是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2020年7月印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储量动态更新更新机制 做好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6号）要求，安排潜在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矿产资源潜力评价）由中国地质调查局组织实施，因此我省暂未开展该项工作。四是完成580处上表矿区、110处上表矿山的内业整理、外业调查、报告编制、数据库建设工作，完成了首批矿种的单矿种汇总报告及系列图件，梳理广东省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中调查单元1188处，调查对象1633个；各类问题931处：其中坐标类问题337处、储量数据类问题109处、报告信息缺失问题66处、地质信息缺失问题419

处。期间，组织了 10 次专家组对内、外业工作组进行检查，共检查矿区 32 个，完成质量检查记录表 34 份，形成质量检查小结 10 份，召开各种会议共 27 次，其中技术交流会 9 次、推进协调会 2 次，项目评审会 4 次，质量检查会议 10 次，参加部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协调机制办公室调研会议 2 次，参会人数累计 700 余人次。

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对全省重点矿山企业、地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地勘单位等深入开展调研，收集整理了第三轮规划实施情况，总结取得的主要成效和存在问题，并进行了评估，撰写《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广泛收集了资源勘查、资源储量、开发利用、矿山地质环境等基础地质现状数据和全省主体功能区、国土空间、土地利用、环境保护、生态建设、交通运输、产业发展等相关规划数据；根据我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拟定了本轮规划几大重点问题并开展了相关基础研究工作，按照责任到人，完成了规划专题的研究和专题报告编写工作，提出了相应的管理措施建议，为规划编制及任务指标确定奠定了基础。

储量动态监测。完成《储量动态监测项目需求论证报告》1 份，进一步明确了矿产资源储量三维动态管理支持系统建设需求，便于沟通协商工作，从而开发出切实满足广东省矿产储量动态监管要求的软件系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

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目录外限额下货物、工程和服务采购指引（试行）的通知》等规定，确定“广东省有色地质勘查院”为本项目技术支撑单位；制定矿产资源储量三维动态管理支持数据库设计说明书，完成了初步数据结构设计，提供了搭建系统的基础。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资金问题。部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工程量大，省级批复资金难以完成治理任务。如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冲花石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项目，省财政下达 2019 年度资金 90 万元，但因项目区地质环境破坏较为严重，总资金需求达 583.43 万元，市县财政资金有限，仅完成项目区一期工程。

进展问题。从本次绩效评价的情况看，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相对较慢。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2019-2020 年 4 个项目（江门市蓬江区改造工程项目、五华县潭下镇生态修复工程项目、连南县三星水泥厂治理工程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这一问题的存在，从客观上分析有四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本专项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周期长，项目进行方案与设计评审后，各市县财政还要进行资金财政评审并组织招投标，历时时间长。二是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复杂，开展勘查、调查、水工环等野外调查时间较长，矿山综合治理植树复绿需次年 3-4 月才能开展，况且

项目大部分跨年度，中间经过春节假期，影响项目实施和资金投入支出进度。三是近两年出现了全球性新冠病毒疫性，严重影响了项目的工作进度。四是主观上的问题，部分承担单位重视程度不够，责任意识不强，未及时办理各项施工许可，严重拖累项目进展程序。

发改立项问题。从项目实施前期工作筹备工作情况来看，发改立项环节用时较长。例如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冲花石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项目省财政 2018 年 12 月已下达资金，县发改部门 2019 年 12 月才批复立项。又如茂南区金塘镇高岭土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第一期）项目省财政 2018 年 12 月已下达资金，区发改部门 2019 年 10 月才批复立项。从目前的普遍性工作流程来看，发改立项是施工项目开工建设的必要前提条件，不受自然部门控制。在此环节的耗时也是制约项目的开工建设的一个重要原因。

2.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一是我省专项资金起步晚，整体资金投入规模较小，与我省的矿产资源潜力和我省的地勘队伍力量严重不匹配，与我省经济第一大省的规模不相符，也远低于全国各省平均 2 亿元的规模。基金规模偏小亦难以实现政策调控、化解风险这一功能定位，不利于项目总体预期目标的实现。

二是项目实施周期短。目前项目是按照年度立项下达任务拨付经费，项目续作不确定性大，个别前景好的项目未能续作，只

能中途退出。找矿工作有一定的客观规律，需要对项目有一个总体宏观的设计思路并需要多年的实施，目前按年度实施项目与找矿工作的客观规律不相适应。

三是个别项目设计评审和任务书下达较晚，使得各项目实物工作开展相对滞后。受新冠疫情、矿农矛盾、部队训练等外部因素影响，个别项目开展野外实物工作缓慢，影响项目整体完成率。

3.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一是受疫情影响，外出调研以及相关项目推进、评审等会议未能按计划安排；二是部分合同的尾款未付出；三是资料收集是调查工作的关键，因涉及领域广、资料多、难度大等因素，大量储量报告资料于2020年12月才完成收集，造成部分工作进度滞后。

三、改进意见

1. 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一是继续向上级争取资金用于项目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二是积极争取自筹资金用于项目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三是拟探索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立项简化优化办理。探索对于不是以新增工程效益、扩大产能和基本设施为目的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取消或简化优化发改部门申报立项流程。

2. 地质勘查与城市地质工作：

一是加大地勘专项资金投入。按照新形势下自然资源管理改革的新理念和新要求，站在保障国家能源资源中长期供给与安全

的高度，进一步明确地勘专项资金在地质找矿中的功能定位和地位作用，充分发挥我省拥有南岭成矿带和武夷成矿带两个国家级成矿带的优势，确保稳定财政资金投入，提振社会资本进入勘查领域的信心，稳定地勘队伍与人员，进一步提升我省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建议在省级财政预算中单独列支用于省级地质勘查基金运作资金，并将省级地质勘查基金与省级矿产资源专项收入脱钩，且将省级地质勘查基金稳定在 2 亿元规模（经测算，每年投放项目 80 个，平均每个项目资金约 250 万元），切实提高我省地质工作程度和矿产资源保障能力，重塑我省矿产勘查开发格局。

二是完善制度设计。完善项目库管理模式，项目提前论证入库，择优实施；适当延长项目实施周期，并匹配相应的探矿权有效期；对找矿前景好的项目，择优提高项目勘查阶段，进行详查、勘探；建立项目中途退出机制，对于没有找矿线索的经专家评审结题退出；建立可行的奖惩机制，激励地勘单位主动实现找矿目标，多出有用成果。

在整个地质找矿新机制和找矿战略突破行动中，只有充分发挥“基金衔接”的作用，才能拉动商业性资金大规模投入矿产资源勘查领域，更好地推进我省找矿实现快速突破。。

3.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一是严格规范专项资金使用，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二是严格

按照相关技术要求和管理办法推进项目开展；三是严格对照项目实施方案控制项目进度和计划。